

目擊者

六月八日下午三點十分，甲路跟乙路的交叉口發生一起車禍死亡，請目擊者與未亡人吳玉華聯繫。

四行紅色歪斜字跡，落在一片薄薄的木板，貼在交叉口的電線桿。

這不是我固定經過的地方。下班後，難得不想直接回家，刻意繞了繞附近的小路。「車禍死亡」，四個字組合起來特別沈重，底下的「未亡人」更將這些重量一股腦兒地往我胸口壓。字跡的主人是誰呢？如果是未亡人本人，想必是懷著憤慨跟傷心寫下來的；抑或存著一絲盼望，用軟弱無力的手，顫抖著，一筆一劃寫下來？

呆怔告示牌前好一會兒，遽然因好幾道投注自己背上的目光而發熱，侷促下，佯裝自得順勢環顧四周，這才領悟目標不是我，而是告示牌。路旁等紅燈的機車騎士們，不約而同被告示牌吸引，後座乘客貼近騎士耳邊，正討論著這起尋人事件；號誌轉換，引擎起落，乘風而去，下一批騎士來到。

一天中，看到告示牌的人會有多少呢？有人每天都會經過，有人第一次經過，又要符合六月八日的下午出現的話——這個路口車流量不低，但當時現場又會有多少目擊者呢——機率之小，應該是未亡人可以想見的，卻還是選擇貼這樣的告示牌？

空隆空隆，老婦推著擠滿空寶特瓶及成疊攤開紙箱的車，從我身旁走過。經過微坡時，摳摟的身影發出吃力的低吟，讓我想起母親，對了，晚餐！走到附近的燒臘店，買了兩份三寶飯，準備趁熱帶回家，不知不覺中，又繞回告示牌前。

身亡者跟家屬的家境還過得去嗎？「吳玉華」應該是女的，會是身亡者的老婆、母親還是女兒呢？身亡者，是家中主要提供經濟來源的人嗎？如果是自己過世的話，母親跟弟弟該怎麼辦？搖了搖頭，試圖甩掉腦中一堆問號，七點了！得趕快回家，弟弟一定餓昏了。

回家的路上，一股無形的力量，如槌子般敲打，將如螺絲釘般的紅色字跡一字字釘入我的腦海。嘶嘶聲從我雙唇縫隙鑽出來，炎炎夏季，卻打起了冷顫，微痛感伺機侵襲頭部。沒什麼奇怪的，第一次看到這樣的告示，難免感到好奇。我這麼對自己說，同時將專注力及全身的重心下移至腳底，加快腳步，再過幾條街就能到家。

弟弟快速地解決盤裡的三寶飯，見底後，滿足地伸出舌頭舔了舔湯匙，我露出微笑，緊繃的肌肉暫時鬆開。收拾碗盤到廚房的洗水槽，上前幫母親倒垃圾，她搖搖頭，要我先去吃她切好的水果。

父親早逝，從小母親到處打零工，將我跟弟弟扶養長大。弟弟因輕微弱智，無法正常工作，母親爲了我們，從沒間斷工作。五年前，操勞過度的母親得了肝癌，既無法工

作還需要一筆額外的醫藥費。當時才五專畢業的我，找不到好工作，頂多靠著熬夜加班，以賺取額外的支出。幾年後終究撐了過來，母親也在堅強的意志下逐漸痊癒。我去年在工廠也升為組長。一切，否極泰來了。好甜！母親準備的紅色西瓜又甜又綿密，拿著衛生紙擦了擦嘴角沾上的西瓜汁……

紅色。血的顏色。那紅色的字就像古時候咬破手指所寫下的血書，蘊藏向上天討公道的冤屈。衛生紙上的紅，如潑墨般緩緩暈開，佈滿眼前。揉了揉眼睛，定睛一看，淡淡的汁漬好好地留在紙上。吃西瓜的胃口一點也不剩，進浴室洗手。抬頭照鏡子，日曬遺留的暗沉，木板的顏色。告示牌！紅色的字，印在鏡裡的臉上。「啊！」我立刻閉上眼睛，紅字和告示牌早一步跳進我的腦海。都怪我盯著告示牌那麼久。沒什麼奇怪的，沒錯，就像在電腦上玩的接龍遊戲。睡覺前，閉上眼睛，還會看到攤開的一副副牌，紅心、方塊、黑桃和梅花，A、K、Q、J和十到一的數字，整排移動，翻開。沒錯，沒什麼奇怪的。隨便沖了澡，離平常睡覺時間還有兩個小時，我躺上床去。

「明天絕對不要再去那個地方。」入夢鄉前的唯一念頭。

* * *

六月八日下午三點十分，甲路跟乙路的交叉口發生一起車禍死亡，請目擊者與未亡人吳玉華聯繫。

不敢相信。

就像夢遊一樣，隔天的下班後，我準時到這裡報到。麻痺感爬上頭部，用指腹按了按兩旁的太陽穴的同時，閃過一個畫面。漆黑的夜裡，一台急速行駛的汽車，驟然煞車……

灰帶橙的天空，太陽剛下山，我伸長身子探了頭往馬路一望，只見通行無阻的陣陣車流。平常腦中也會閃過一些畫面，都不以為意，這次卻不同。我像個孩子笨拙又慌亂地從腦中將最近看到的新聞事故、電視劇還有母親提過的軼事一一挖出來。

關鍵字還不夠多？張大眼瞪著告示牌看，企圖得到更多的線索。再多一些畫面，才能拼湊。砰，巨響再度出現，緊接著一台汽車碰撞某個物體的畫面，卻如經過特殊處理上了馬賽克般，難以辨識只能依稀判斷。

被撞的物體是人還是動物？頭部好像龜裂的牆壁，沿著一道小縫隙，逐漸裂開，幾乎將頭撕裂。悶哼一聲，我雙手緊抱頭，蹲跪在地板上，強迫自己從一開始數，一、二、三……通常不用數到第五十下，頭疼症狀就會漸漸消失；今天卻得數到第兩百下，才趨於緩和。起身，帶著暈眩踉蹌走回家時，對於頭痛的排斥及恐懼讓我得以將畫面拋在身後，允許它們，頂多，如影子尾隨著。

一個禮拜了。

每天一下班就直奔家裡，我不再經過那有著告示牌的交叉路口。

手中的自動傘，我用力往下壓，接近卡榫處，再往前推，沒有聽見預期的喀嚓聲，

只換來瞬間炸開的傘布。卡榫壞掉的傘無法收起來，那個有關告示牌的記憶，我再用力也收不好。

不去交叉路口後，那個夢每晚向我報到，沒有例外。

砰然的撞擊聲，一次比一次具體的車禍現場。陰雨綿綿的夜晚，偶爾一兩台車在幾乎靜止的馬路上呼嘯而過。砰一聲，一台舊型的藍色福特車撞上一個闖紅燈的路人。夢裡，被撞擊的物體不是動物，是人。空氣凝結於撞擊的瞬間，直到福特車掉頭駛去。每次驚醒後，我都為自己能清晰看見福特車的車牌號碼，感到不可思議。

目擊者？之前看到一則新聞，某起砂石車肇事事件的目擊證人在傳訊出庭前，不堪肇事者威脅上吊自殺。如果是自己的話有勇氣出庭嗎？或許關乎的不是勇氣。萬一自己遭遇不測，誰來照顧母親跟弟弟？懂事以來，跟同年齡的朋友不一樣，沒交過女朋友，沒心思玩樂；如何讓家人度過每一餐，如何讓母親多休息一些，是我唯一的關注。

停止自怨自艾的那刻，也喪失了關懷家人以外人事物的能力，世界中心僅繞著一家三口旋轉。路上受傷的小鳥、絆倒的小孩或需要扶持的老人，皆與我無關。即便閃過一絲心虛，也立刻遭接踵而來的生存需求淹沒。我承認自己有點冷血，但光要維持這樣的溫度就得竭盡全力。畢竟一個小意外，例如小小的疾病，我就得熬夜加班，容不得一點閃失，因此我最多只能不讓溫度下降，。

若將自己的腦比喻成電腦，大抵已被植入一個自動程式，舉凡跟家庭無關的事，會直接被歸類於資源回收桶，然後遭銷毀。如果自己目擊一場車禍，勢必會選擇忽略，不會採取任何舉動！這樣的自己，會是所謂的目擊證人嗎？夢裡的天色和街道，與告示牌上的時間不符，更使得這些推論難以成立。

連夜的噩夢驚醒，讓我疲憊不堪。不僅母親特別關注，弟弟也在吃飯時，特地把菜留給我，再這樣下去鐵定會影響全家人的生活。雖然不願再接近那個交叉口，但除此之外，我想不到其他方法。

* * *

告示牌呢？兩個禮拜後，我來回穿梭熟悉的交叉口，尋遍每一條電線桿，仍不見任何木板告示牌。已經找到所徵求的目擊者了嗎？又或未亡人決定放棄尋找？反覆思想，得不到答案。打電話問問看吧，該說什麼？才這麼想的瞬間，原本緊緊依附在腦中的一組電話號碼，已悄悄剝落，不留任何痕跡。一陣不安跟驚恐形成粗大的繩索將我綁住，動彈不得，忍不住乾嘔。這些夢魘，究竟與我有何關連，是否將成為終生的懸念？

當天晚上，我發起高燒，服用藥房買來的退燒藥後陷入昏迷。已經兩天沒去上班了。我感到憂心，卻無力起床，只能一遍又一遍做著那個夢……

打盹的駕駛者開著一輛藍色的舊款福特車，一路上看到綠燈，就踩下油門加速前進，深怕一旦錯過，將拖延回家休息的時間。砰一聲，分不清碰撞聲在剎車聲之前還是

之後，一切的聲響都被巨大的心跳聲掩蓋。眼皮動了動，再度睜開……手握方向盤，坐在福特車駕駛座的身影與自己重疊，心跳聲正是從自己體內傳出的。驚醒。這個夢讓我終於醒過來，卻再也睡不著。藥效產生作用，燒退了，最後一個夢卻讓我陷入另一個高燒不退。

爲方便找工作，我考取汽車駕照，卻從未有過自己的車子可開。印象中，只開過幾次公務用車，而開車技術被同事誇爲熟練。公務用車是灰色的廂型車，此外，我還開過別的車嗎？每當產生這疑問時，頭痛就轉爲劇烈，阻止我進一步思索。

母親跟我提過，從獲悉父親意外身亡到辦完父親後事的期間所發生的事，她都不記得。明明第一時間獲得通知的是母親，負責喪事的也是她，但如何完成的，她卻沒有任何印象。「那段時間，大概靈魂出竅，剩下軀殼在辦事！」一開始母親這樣解釋，之後不知從哪裡聽來「選擇性失憶」一詞，就做了另一番推論。她宣稱當時自己因丈夫的過世過於傷痛難以承受，只好選擇遺忘。如果選擇性失憶真的發生在母親身上，那我會不會也……

之前因頭痛頻繁就診，檢查結果沒有任何損傷部位。找不著確切頭痛原因跟醫療方式，習慣性順著本能遷就，等待足夠時間來適應。等等。或許，這陣子工作量增加，身體出了其他毛病，這樣一來，也可能造成頭痛，不是嗎？上一次的檢查已經是三年前，再看一次醫生，也許能得到答案。

等待檢查結果的這幾天，我投注全部的希望，如果身體有一些問題，就能解釋這兩週來的異狀，包括頭痛症狀變嚴重及反覆的噩夢。夢的真實感讓我產生迷惑，但我不斷提醒自己，夢終究是夢。

「恭喜你，身體檢查結果一切正常。」除了肝指數過高，不過也只比標準值高一點，不須服藥，只要好好休息，就能降下來。請放心。醫生微笑的肯定像死刑判決書。之前母親患癌，家計重擔落到我身上時，都沒有今天來得絕望。

我以為自己每天安份工作，以圖一家三口的溫飽，能就此過著平淡卻安穩的生活，卻未曾留意那根鬆脫的螺絲，並沒有將那塊失落的記憶接合好。意識到它的存在之際，剩下的零件紛紛起而反抗，拒絕接受新夥伴，然而保留這樣的空缺，我將不再是我。

不知怎麼回事，得知身體正常的同時，也確定自己曾經選擇失憶，而今被迫恢復記憶。那件曾經發生卻難以接受的事情，被我深埋土底，如今與它再度相遇，並非因翻開土而顯露，而是，此時，我的一部分正被埋進土裡。

從醫院走回家的路上，如此漫長，就像一條永遠走不完的路。我有預感，回到家的那一刻，我將完全與失而復得的記憶一同被埋葬。

* * *

那個陰雨綿綿的晚上，母親因病在家休養，爲了負擔家計，我拼命加班。連續值了好幾天大夜班後的尾牙，終有機會稍作休息，卻被留到將近晚上十一點，還得開其中一位主任的汽車，送他回家。我沒有喝酒，當然不會有任何醉意。帶著滿身疲憊，只想趕

在十二點前回家。

當時我的確打了小小的盹，不過沒違背任一個交通號誌。經過交叉路口，半瞇的眼睛，一偵測到黑暗中顯得微小的綠光，就踩足油門往前駛，直到一個人影入眼簾，才趕緊踩剎車。

晚了一步。

藍色的福特車，早一步撞上行人。

車裡的我無法判斷對方的傷勢，心裡只想著，要是被發現的話，會有多少麻煩，可能被捕，可能被罰款，還可能丟了工作。母親跟弟弟該怎麼辦呢？違規的是對方，但下車的話，會惹上什麼麻煩，我不知道。

「誰叫他要闖紅燈！」我喃喃反覆，像念咒語似地驅使我將方向盤一轉，掉頭往另一個方向駛去。

怎樣回到家我不清楚。

約略記得自己隔天立刻將車子送去維修烤漆，不敢仔細檢查凹陷程度，一心只想花錢遮掩一切的痕跡。順利瞞過車主，沒人發現異樣。隔天悄悄回去事故的交叉口，也不見任何異狀。接下來的半年，每天注意相關的報導，卻沒發現任一發生於那個交叉口的事故；提心吊膽做好準備，等著警察找上門。可是日子就這麼過去了。

我開始說服自己，或許我撞到的不是人，即使撞到人，對方應該也沒有受什麼重傷，因為車子的凹陷沒有很嚴重。雖然事實上，證據都被我銷毀了，唯一的證據，就是記憶，也已遭掩埋。

現在，只剩一個方法。我還有一個方法，或許可以找出真相。

問題是，我是否需要它？